

#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沪人社办〔2022〕50号

---

##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2022年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公开 工作要点的通知

局机关各处室、局属各单位，世赛执行局：

现将《2022年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2月18日

（此件主动公开）

# 2022年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公开 工作要点

2022年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和在浦东开发开放30周年庆祝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努力践行党中央、国务院“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新时代政务公开”的发展理念，严格对标市政府办公厅《2022年上海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各项要求，围绕人社工作主责主业，不断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发挥政务公开对促进人社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基础作用，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和市第十二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 一、持续规范政务公开基础工作

（一）强化政府公文集中规范公开。按照“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切实加强公文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和发布审查。进一步落实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定期对不予公开和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评估审查，符合主动公开条件的转化公开。强化政府公文分类展示，围绕市民企业需求，优化主题划分。公开规范性文件显著标识有效性或有效期。网站公开的政府公文要同步向全市主动公开公文库推送。继续做好非密公文备案工作。

**（二）做好信息公开平台维护。**依据《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网站内容保障工作规范》，加强网站日常巡查、维护，确保各类信息意识形态导向正确、发布流程规范、内容更新及时，杜绝错链、断链和内容混杂。完善政务公开栏目设置，做到公开内容系统完备、分类清晰、突出业务属性。在政策文件栏目单独增设搜索功能，方便精准查询。按照全市统一要求，抓紧调整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栏目内容。对网站各版块内容存在交叉重复的加强衔接，确保数据同源。动态调整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按时发布政府信息公开年报和解读。

**（三）提升依申请办理服务和保障水平。**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程序。主动加强与申请人的沟通，加强与业务、法治部门的联动，切实提高答复及时性和针对性，对无法向申请人提供政府信息的依申请件要做好情况说明。依法依规处理相关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投诉举报。推进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的常态化审查，对申请较为集中的工作领域和热点问题要加强分析研判。

## **二、切实强化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和公众参与**

**（一）多元化开展政策解读。**严格落实政策文件、政策解读、新闻统发稿“三同步”的工作机制，做好民生政策解读工作。以“看得懂、算得清”为要求，突出解读材料核心概念、新旧政策差异、惠企利民举措等实质性内容，精准传递政策意图。探索政策预公开阶段的决策草案解读工作。进一步强化政策实施后的跟

踪解读和多层解读。不断丰富政策解读渠道，合理选用文字解读、图示图解、视频动漫、场景演示、短视频等形式。对重要政策文件和解读材料，协调社会媒体转发转载，扩大政策知晓度和到达率。

**（二）多渠道回应社会关切。**积极拓展网上政民互动渠道，完善政策发布页面的网民留言功能，主动收集意见建议。着力依托“12333智询通”，丰富知识库，做到常见问题实时答复、其他问题及时答复。加大各类留言的办理力度，提高答复质量，并完善留言选登机制。

**（三）全方位强化公众参与。**按照《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实施办法》，制定并公开年度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以超链接方式归集展示决策信息。通过网站、政务新媒体、报刊杂志等途径，广泛听取社会公众对决策事项的意见建议，发挥好法律顾问、决策咨询专家等作用，同时在制定相关涉企政策时定向听取行业及企业代表的意见。决策文件出台后及时公开意见收集采纳的情况。推进决策审议过程的公众参与，主动邀请公众代表列席部分决策会议。落实政府开放月活动要求，围绕第46届世界技能大赛等年度重点工作，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政府开放活动。

### 三、着力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一）做好重点领域信息高质量发布。**持续优化重点领域信息栏目。按季度披露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基本情况，及时发布社保缴费标准。将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公报、

企业技能人才市场工资价位、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重点行业市场工资价位等信息逐步纳入发布范围，切实提高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质量水平。

**（二）推进标准目录常态化更新。**加强人社领域政务公开标准目录与重点业务的对接融合，不断优化目录内容和展示，实现全覆盖、无遗漏。制定并发布政务服务事项清单。聚焦办事服务标准化规范化，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清晰读懂一件事”，进一步开发完善免申即享事项，持续完善惠企事项“点单办”等惠企便民应用产品。

**（三）实现服务信息个性化供给。**强化涉企政策集成公开，加大营商环境专栏更新维护力度，及时发布各类惠企政策和措施。深入推进人社政策“线上+线下”精准推送，努力实现“政策找人、政策找企业”。针对就业、人才、养老等领域关注度较高的重要政策，继续依托“一网通办”和12333热线，精准锁定目标群体并推送政策及解读材料。强化线下推送，大力开展政策进社（园）区、进楼宇。

#### **四、进一步抓好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主要领导亲自主抓、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办公室协调推进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适时修订局政务公开制度。召开年度工作会议，组织开展相关培训，不断提升人社部门及工作人员政务公开的意识和能力。

**（二）促进工作协同。**加强业务、法治、宣传、咨询等部门

间协同，强化市区工作联动，将政务公开工作与业务工作同步推进，有效提升政务公开对整体工作的推动支撑作用。准确把握政务公开与保密工作的关系，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守牢保密安全底线。

**（三）强化平台支撑。**加强局政务公开“八大平台”建设，推动传统媒体与新媒体功能互补、融合发展。深化门户网站集约化建设，优化调整网站专题专栏，兼顾查阅便利度和内容频次。继续推进适老化与无障碍改造。坚持官媒首发原则，强化官微为龙头的人社微联盟作用，切实发挥好政务新媒体矩阵传播优势。



---

抄送：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2年2月21日印发

---